

鄂尔多斯市农牧局所属

鄂尔多斯市农村牧区经营管理和社会事
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预算公开报告

2023 年 2 月 1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是参与拟订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和农村牧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规划，承担乡村振兴战略重大政策、重点课题调查研究工作，协助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二是参与农牧业农村牧区现代化建设发展、农村牧区综合改革、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农牧业产业发展、产业经济及区域协调发展的研究，提出相关建议，承担相关基础性、辅助性工作。三是承担农村牧区社会事业发展数据统计，分析等工作，承担农村牧区固定观察点调查任务。四是承担农村牧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调研、项目管理及技术试验、示范、推广等相关辅助性工作，承担农村牧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辅助性工作。参与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及“厕所革命”的项目管理工作。五是承担农村牧区集体资产、资源、资金管理，集体经济、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的培育发展相关工作，提供政策宣传、业务指导、规范发展等服务，开展培训相关的辅助性、技术性工作。六是承担农村牧区土地承包管理、土地流转、适度规模经营等调研相关工作，提出相关建议。七是承担农村牧区宅基地使用、流转、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等方面的调研、统计、分析工作，并提出相关建议。八是承担农村牧区集体经济组织发展服务及财务、

会计、审计的业务指导工作，开展相关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九是承担农村牧区社会事业宣传等工作，指导农村牧区法治乡村建设、精神文明、优秀农耕文化和草原文化建设等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基本情况

2023年鄂尔多斯市农牧局所属鄂尔多斯市农村牧区经营管理和社会事业发展中心共有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机构数1家，其中财政拨款的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1家。与去年相比，机构数量无变化。

（一）机构基本情况

鄂尔多斯市农牧局所属鄂尔多斯市农村牧区经营管理和社会事业发展中心是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组成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为正科级。

（二）人员基本情况

2023年编制数为25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25人，事业编制0人。2022年末财政供养人员实有人数52人，比上年净增加9人，其中在职人员24人，比上年净增加7人，其原因是从鄂尔多斯市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调入我单位工作人员及考录人员；离休人员0人，比上年减少0人；退休人员26人，比上年增加3人，其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退养人员1人，比上年减少0人；遗属人员1人，比上年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619.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7 万元，增长 50.47%，增加主要是由于工作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增加。

支出预算 619.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7 万元，增长 50.47%，增加主要是由于工作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增加。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619.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9.21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619.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9.21 万元，占比 88.69%；项目支出 70 万元，占比 11.3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机构运转、业务活动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19.2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9.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96.1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3.3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社会保险和退休费。
3. 卫生健康类 25.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05 万元，用于医疗保险。
4. 农林水类 456.3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31.4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工资、单位基本运行、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
5. 住房保障类 41.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8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

三、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2 万元，下降 56.2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单位进一步压缩财政拨款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2 万元，下降 56.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2 万元，下降 56.29%。减少主要是由于单位进一步压缩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7 万元，增长 19.67%。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室费 2.6 万元、邮电费 0.2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2.84 万元、福利费 5.92 万元、公务用

车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47.92 万元、其他 4.2 万元。一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相应的公用经费增加；二是单位职工交通补贴全部纳入其他交通费计算，因此增加幅度较大。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 个，公开绩效目标 2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7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应急车辆 0 辆、业务用车 1 辆，主要用于深入各旗区开展业务指导和单位公务出行。本单位没有大型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6、上年结转：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0、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2、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庞晓东

联系电话: 18647711826

第六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 10)。